

民国时期家谱中所见私立教育资料

吴 澍 时

族学是中国近现代一种非常重要的民间教育形式,而家谱和族谱作为家族活动内容的集中反映,对族学教育的原则、制度、规模、过程及结果,都有比较全面的记载。分析并利用这部分史料,无疑将有助于中国文化史和教育史的研究,并为发展当代中国民办教育事业提供有益的借鉴。本文兹介绍国家图书馆所藏几种民国家谱中的族学资料,以说明家谱的教育史料价值。

一、河北临榆《田氏家谱》

该谱系今河北秦皇岛市境内的田氏族谱,由时任国民政府山东督军兼省长的田中玉总纂修,民国间朱丝栏稿本。全谱共七册,其中第二册专门记载田氏的族学教育情况。谱中关于田氏族学的规模、学制和课程的设置,以及招生、就学、毕业等各项规章制度的资料,对于研究近代私立学校发展状况尤其具有价值。

1.学校的规模:谱中记载田氏私立学校有中学和小学两部分,中学又分高级班、初级班、预留班和女子初级部,小学则有八个分校,可见该族办学所具有的实力和魄力。

2.学制和课程设置:小学为四年,每年分为两学期,主要课程有修身、国文、读经、习字、算术、体操、唱歌、手工八门。中学初级班在民国十年(1921)和十一年(1922)招生时设为四年,每年三个学

期,民国十二年以后改为三年,每年三个学期。高级班学制为三年。中学的主要课程有党义、国文、外国语、历史、地理、数学、自然、物理、化学、法制、经济、心理社会学、伦理、图画、手工、乐歌、体操,并斟酌地方需要,加授商科要项簿记、速记、打字、商业常识、商业尺牍等。这些课程与1912年12月教育部公布的《中学校令施行规则》中规定的“修身、国文、外国语、历史、地理、数学、博物、物理、化学、法制、经济、图画、手工、乐歌、体操”等课程要求基本一致。从民国十七年春天起,增设了田氏私立中学女子初级中学部,招收女子初级一班,其课程设置与普通中学有所不同,没有物理、化学、法制、商业等学科,除了基本课程国文、历史、英文、数学、地理、图画、自然、音乐、体操之外,设置了缝纫、家事学、手工等课程。这也基本符合教育部颁布的《中学校令施行规则》中关于女子中学科目的规定。另外该谱中还记载了高中课程的分科教学,“民国十五年,高中分为文、理、商三科”。说明学校虽为私立,但教育思想及内容仍然贴近时代的需要、符合社会的要求。

3.校舍及设备:该校具有齐备的设施,谱中记载田氏私立学校有校舍200余间。关于学校的图书、仪器、标本、校具及运动、卫生设备,谱中这样说明:“图书九七九种四千二百二十三本,仪器四五三件,标本八九件,校具二四六二件。运动分为田径两种,足球场一、筐球场四、队球场二、网球场四、掷铁饼场一、跳高跳远场各一、双杠各一,卫生有中医西医各一人随时检查。”可见其设施非常齐备。特别值得注意的是,谱中留下了关于私立学校藏书及阅报室和藏书室的记载,有《阅报室规则》和《藏书室规则》若干条。

关于临榆田氏兴资办学的情形,民国间编修的《临榆县志》卷九和建国后新编《秦皇岛市志》均有记载,说明田氏私立中学在当时当地是很有影响的。然而两书的文字都比较简单,只有一些数字。临榆《田氏家谱》的记录,就是田氏族学的教育史,当然也是临榆民间教育的一个缩影。

二、湖南益阳《钟氏九修族谱》

该谱为钟氏民国间所修，其中有专门篇章《湘山中学志》，记载了抗战时期钟氏族人为振兴民族教育创办湖南私立湘山中学的全过程。其中对族人办学的原由，这样介绍：

湖南私立湘山中学肇始于中华民国三十三年春，其时日本对吾华之侵略战争已进入第八年，发动湘桂新攻势，长沙危急，益阳沦为野战区，寇匪出没靡定，户里戒途莘莘学子负笈途穷，族人士以族里失学青年有抢救之必要，乃倡议以吾钟姓一族划剩之祠产为基金，设立中学于修山以应时势之需要。因修山位资水上游，山高水深，民俗淳朴，山后林壑深邃，吾钟氏世聚族于斯，多退避之地，盖一烽火中弦歌之适当地点，忽卒开国，倏满三年，虽善美未臻而规模粗具，兹九续家乘，爰志其大事如次。

由此可以看出钟氏族希望通过教育而救国济民的高尚境界。

从《湘山中学志》的记录看，湘山中学只设初中部，学制为四年，每年分春季和秋季两次招生，并根据学生实际情况需要招收插班生。每次招生的人数和插班生的人数，在《湘山中学志》中都有记载。湘山中学创办三年，共招收学生516人，在抗战的非常时期为挽救民族教育做出了重要的贡献。据1997年出版的《益阳地区志》和1993年出版的《桃江县志》记载，湘山私立中学建国后被湖南桃江县人民政府接管，改为桃江一中。两部志书对抗战时期的湘山中学都给予很高的评价。

三、湖南《新化长塘李氏家史》

该谱纂修于1934年，谱中的《学校志》一节介绍了湖南新化李氏私立学校的概况。李氏《学校志》留下了该校的统计情况，如历年教职员统计表、历年学生人数统计表、历年学生人数增减图、历届

毕业生花名册、各学生升学历程比较表等等，也有关于该校校产、地基、山林、租税的统计。李氏私立学校从民国二年(1913)到民国二十二年(1933)共招收学生1478人，其中女生324人。

李氏《学校志》中的材料，对于研究近代私立学校的创办及发展情况具有很高的价值。它反映了近代家族重视发展教育以及男女平等受教育的思想，在《历年学生人数增减图》后，修谱者这样评论道：

1、学生人数，今较开办时增加不多，可见吾族开化速、进步迟，宜维持十二年、二十年数额，递次增加(十六年特殊现相，不足为训)，始有可望，族人尚宜努力发展教育

2、女生较男生恒少至数倍，可见重男轻女之习尚未少祛，族人宜知初等教育男女均宜享受，以后达到学龄之女，均宜送入学校

向族人郑重地提出加快教育发展速度和重视女孩教育问题，颇有远见。新编《新化县志》于民国新化中学教育一节，只举到了晏、罗、周、龚、张、杨、曾、方等家族所办学校的情况，对李氏则只字未提。只有参照《新化长塘李氏家史》，我们才可对民国时期新化地区教育状况有比较全面而具体的了解。

除了以上三种族谱外，其他如湖南长沙《长藪李氏族谱·族学略》，江苏《丹徒倪氏族谱·家塾记》等等，都给我们提供了非常宝贵的教育资料。而根据我们对这些资料的初步分析，可以归纳出近代中国族学教育的某些共同特点：

第一、义务办学是族学教育的一个显著特点。与同时期以学费为主要经费来源的其他私立学校不同，族学的资金或者来源于族内的义庄和学田，或者是全族人共同出资集款。固定的族产，加上一些富裕族人的慷慨捐赠，保障了族学的开办与发展。如《长藪李氏族谱》说：“经费由本族大公及凤凰两公共提岁租计叁伯石以为常年基本金”。《田氏家谱》规定：“中小各校开办及经常各费全由田

氏捐助，不另募捐”，“本校概不收学费，惟应用书籍毛墨纸张操衣及火食等费须由学生查照定格自备”。《丹徒倪氏族谱》亦申明：“家塾经费概由义庄支給，另册登记，由奉祠与庄正公同管理。”族学的资金来源于族内，受教育者自然应以本族子弟为主，但这并不排除族外子弟接受教育的可能。《田氏家谱》就公开声明：“本校对于籍隶本县之寒家子弟无力出贐者，无论汉满回族一律考收，但须取具本地殷实家或商铺保证方准入校。”《丹徒倪氏族谱》也说：“如本族学生未足额时，邻里子弟可期造就者，经奉祠允许亦得附学，不取学费。”

第二、家族教育已渐具规模。河北临榆田氏私立学校的小学就有八处分校，中学分高级班、初级班、预留班和女子初级部。《临榆县志》统计，民国间临榆境内的各种公立私立教育机构共160家，田氏一族就占到了其中9家。湖南长沙《长藪李氏族谱》记载李氏的族学有三处分校，办学时间也具有一定的延续性，从清末建校到修谱时的民国，30年中从未间断。从学校招生的人数来看，湘山中学三年共招收初中各级学生及插班生516人；湖南长沙李氏族学30多年共招生2774人；田氏学校民国二十年（1931）全年在校中学生480人，小学生350人；湖南新化李氏族学从民国二年（1913）到民国二十二年（1933）共招生1478人。渐具规模的族学教育对于普及文化知识、提高人口素质，无疑具有很重要的意义。

第三、教育内容有从传统学科向近现代应用学科转变的趋向，教学目的及思想也开始重视培养学生的人格和服务社会的意识。在民国十一年（1922）所修《丹徒倪氏族谱·家塾记》中，还规定：“学课授《孝经》、《论》、《孟》，次及《五经》、历史及应用书算以启迪普通学识为宗旨”，课程设置基本还是以传统文化为主而兼及现代科学。到了稍后的田氏私立学校，课程设置就有了较大改变，分科也更为详细。除了传统学科之外，有数学、物理、化学等基础理论学科，有法制、商业常识、商业尺牍、簿记等应用学科，也有手工等一

些技工学科；并在中学高级班的课程中设置了文、理、商的分科。从培养学生的目的来看，家谱中记载的这些私立学校也随着当时的社会在转变，田氏私立学校“以施行国家根本教育，养成国民道德基础及生活上普通之知识为宗旨”，《长藪李氏族谱·族学略》记载其族学的训育方针为：锻炼勤朴耐劳的个性；培植独立自营的精神；养成共同生活的习惯；训导服务社会能力。虽然是家族办学，但视野比较开阔，教育思想也比较进步。

因此，我们要了解中国民办教育的发展历程，为当代中国民办教育事业找到比较有益的参照，还应该充分重视家谱（族谱）中族学资料的价值。

作者工作单位：国家图书馆